

台山市财政局

关于选取台山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 第三方服务机构结果的通报

为切实做好台山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江府〔2020〕6号）精神，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经台山市财政局党组会议研究及符合服务需求条件的第三方机构响应，我局在江门市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服务中标商中选取广东省公共事务与社会治理研究会和广州捷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两家中标机构分别协助我局开展2020年度台山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